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sen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福森藥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2)

自願公告

「帕拉米韋注射液」獲批上市

福森藥業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嘉亨(珠海橫琴)醫藥科技有限公司研發的「帕拉米韋注射液」，上市申請已獲得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批准，批准用於治療甲型或乙型流行性感冒。

「帕拉米韋注射液」是美國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FDA)唯一批准的抗流感注射劑，也是中國首個批准經靜脈途徑治療甲型和乙型流感的神經氨酸酶抑制劑，可用於重症流感及無法口服奧司他韋的患者，並能夠快速退熱及緩解流行性感冒引起的鼻塞、流涕、咳痰、咳嗽等症狀。

帕拉米韋是新一代神經氨酸酶抑制劑，可選擇性地抑制人甲型和乙型流感病毒的神經氨酸酶，抑制成熟流感病毒脫離宿主細胞，達到抑制流感病毒在人體內的傳播以起到治療流行性感冒的作用，可用於治療全年齡段的甲型或乙型流行性感冒患者。

「帕拉米韋注射液」為國家醫保乙類品種，中國《流行性感冒診療方案》、《成人普通感冒診斷和治療臨床實踐指南》、《成人流行性感冒抗病毒治療專家共識》、《兒童流感診斷與治療專家共識》等多個指南共識均推薦該藥物適用於甲型或乙型流

行性感冒的治療。根據米內網數據顯示，2025年中國三大終端六大市場帕拉米韋相關製劑的銷售額超8億元。

「帕拉米韋注射液」是本集團又一重要產品，進一步豐富了本集團在抗感染領域的產品管線。該產品的上市將為甲型或乙型流行性感冒患者提供更多的用藥選擇。

承董事會命
福森藥業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曹智銘先生

香港，2026年6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曹智銘先生(主席)、侯太生先生、遲永勝先生及孟慶芬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棟先生、杜潔華博士及余浩銘先生。